

古代城邦文研究

· 日
知 主編

人
民
出
版
社

古代城邦史研究

日知主编

人民出版社

古代城邦史研究

GUDAI GHENGBANGSHI YANJIU

日知主编

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32开本 11.5印张 271,000字

1989年12月第1版 1989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0,001-2,000

ISBN 7-01-000283-5/K·129 定价 6.00元

前 言

城邦或邦是最早的政治单位。

人类长期过着以血缘关系为基础的社会生活，自我们直系的祖先现代人算起，约有三、五万年。这时只有氏族、部落或类似的组织，而没有国家，这里称之为旧社会。

自进入文明，就开始有了政治单位，那是以阶级关系、地域关系、政治关系为基础的社会，有了国家，这里称之为新社会，从最早出现文明的地区算起，大约有 5000 年。

5000年来，国家从形式到实质，经历了多种多样的发展和变化：古代的，中世的，近代的，现代的。

古代或古典时代的国家包括起初的城邦和继起的帝国。城邦是最早形式的国家，依古代中国的语言文字叫做邦。

由血缘关系为基础的旧社会，向政治关系为基础的新社会的过渡或转变，经过了农业革命的过程。农业革命大约发生在10000年前，即公元前 8000 年前开始的新石器时代，它使人类从依赖天然物为食的狩猎采集生活的束缚中解放出来，而代之以主要以人工培植的作物和牲口为食。人类从此过了几千年的新石器时代，野蛮时代，而后进入金属器时代并开始了文明社会的生活。

城邦产生于旧社会转入新社会之初，血缘关系转变为政治关系之初，野蛮过渡到文明之初，它在产生新的成分的同时，必然也带有许多旧的因素，新旧交替，除旧布新，这就是城邦时期的特点。

城邦自由民，公民，是时代新生的婴儿，新长成的孩子，他们活泼天真，无拘无束，但他们是从旧社会母体来的，又在旧日巫君巫婆教导下长大的，他们的行动，特别是思想意识，必不可免地受到旧社会的严重影响。

城邦是自由民、公民的集体组织，自由民、公民是城邦的主人；与此同时，自由民、公民属于城邦，紧紧依着于城邦，如希腊哲人亚里士多德说的，“人是城邦动物”。

城邦自由民、公民，在城邦中自己是全权者，对于其他非全权者、无权者，尤其对于奴隶，是统治阶级。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城邦自由民、公民逐渐分化，由是而有贵族与平民之分，而有富者与贫者之别。城邦的阶级关系，在全权者与无权者，奴隶与奴隶之外，又有自由民、公民的内部阶级关系。城邦的阶级关系日益复杂化了。

城邦作为自由民、公民的集体组织，作为他们的政治单位，作为他们所已有的国家，本质上负有保护自由民、公民的义务。城邦有义务保护本邦公民，不使沦为奴隶，有的古代中外城邦史都表明，对于因欠债沦为奴役对象者，本邦要规定年限取消债务，解放被奴役者；对于出卖国外为奴隶者，要以国库力量取赎回来。

城邦的土地所有制是古典所有制，即公有和各家私有并存的土地制度，有如中国古典时代的井田制。城邦有义务保护其公民有一定的私有土地，不使出卖。因故离开乡井，离开本邦者，还定期保留其田地住宅等财产（所谓“田里”），回来时归还之。

当然，所有这些古老的制度、习惯，在社会的继续发展前进中，都会不断发生变化。于是不时有改革家出，修改新章或恢复古制，制定律法，乃至以成文形式作为法典刑书，为民除暴去残。这类的时代人物就成为后世不断颂扬的仁君或正义公道的捍卫者，而他们的言语行动被称誉为善政仁言。

由于城邦自始是同人民有紧密的关系，所以城邦的政治制度就其出发点或起步而言总是民主政治的。城邦的首领邦君，起初总是选任的，而后才有世袭的，总是由传贤而到传子。城邦的会议，民众会和长老会议原来都是民主的机构，后来有的因被贵族阶

级所把持而变成贵族会议。

城邦由于旧社会的渊源，其首领起初总是偏重于执行宗教的任务，而后才逐渐加强政治军事的比重。或者邦君一身而兼祀与戎之职，或者另选执政之人，而政治与宗教分家。当然，随着城邦形势的发展，首领的任务和地位也日益复杂化，人数也会增多，而政事机构也会多样。

城邦的首领往往自始便享有这样那样的特殊待遇，从生到死，从官室到坟墓，但这一切特殊享受的起源，与其说是城邦政治的，不如说是前于城邦时期的首领的宗教特权的，例如专有型式的坟制，自古代中国的天子之隧，至古代埃及法老的金字塔，以及各地几乎都出现的殉葬之习尚。

城邦各个首领分别拥有自己特有的权力，由于军事和政治的要求，有的有最高统帅权，最高命令权，而这种权力的掌握和执行，往往要经过宗教首领邦君的授予，或还要经由长老会议、民众会的许可。

城邦时期的改革家往往同时有独裁之权威或权限，改革家一般都是独裁者。这些改革家和独裁者的地位和权力之取得，是多样的，或者由邦君授予，或者由有权之执政授权，也有在紧急形势下由人民群众拥之上台，以暴力取得此独裁地位与权力。这种独裁者的权威和地位或者得到民众会、长老会议同意，或者不经会议认可。但所有这一切都同后来历史上的专制君主政治有本质区别。城邦时代没有专制君主，也不知专制政治为何物，这个时候不可能出现恺撒和奥古斯都，或者秦始皇和汉武帝。

城邦时期有城邦联盟，但城邦联盟或王朝不是统一帝国。到了统一帝国产生，城邦也就不复存在了。

古代城邦史是近百年来考古学、历史学发现和发掘的产物，是

古文字学家和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各门学者长期辛勤劳动的成果。百年以前，人们不知道有西亚的苏美尔·阿卡得，不知道有埃及的前王朝、早王朝，不知道印度河文明哈拉巴文化，不知道地中海东部有爱琴文明，也不知道中美、南美有玛雅文明和印加帝国。古代中国古籍上的夏商周三代，一向也都被看作传统的王朝世系，而城邦从来不曾说起。百年来科学的发展，使这些古典文明，这些古代城邦的历史与文化重见于世，文字多被释译，原先不懂的现在有许多已懂得了；地下的埋藏，许多已被运送到各国博物院供人们参观和研究。古代中国古籍上的记载，有不少也已得到考古学和古文字学研究成果的印证。

这样，我们今天有条件来研究世界各地古代城邦史，来研究自己祖国的古代城邦史。我们还有条件用比较研究的方法，把中西方古代国家的文物资料，中外古典文明的文字纪录，互相补充，互相比较，而得到相互启发，举一反三之效。

长期以来，论城邦史者只能言及古典时代西方的希腊和罗马。半个世纪来的情况不一样了，最早而又典型的城邦现在是在苏美尔·阿卡得时代中去寻找。苏美尔·阿卡得史上一向被误认为只有神庙国家、神庙经济的观点，也已经得到纠正了。那里有原始民主制，那里有古代的长老会议和民众会，那里有私有土地，而且在公元前3000年代就有丰富的土地买卖文献了（公元前2600年有过拉格什之王恩克格尔买地材料，公元前24—23世纪有过阿卡得王玛尼什吐苏买地材料），古典土地所有制应当看作一切古代城邦的普遍存在的制度了。

我国古代城邦史至今仍然是开辟草莱的历史研究领域，对于古代城邦史，我们初步提出以下几个问题：

其一，古代城邦是与城邦联盟并在的，城邦联盟不是国家，城邦才是国家。古代中国的三代王朝，实际上就是城邦联盟，而在中

国古史上，城邦联盟的名称也可以说是“天下”。

其二，古代城邦的政治制度，长老会议和民众会是普遍存在的，在古代中国是诸大夫和国人的会议；另一个重要的机构是城邦的首领，大体上说，有偏重宗教方面的君，偏重军事方面的王，和偏重政治方面的卿（即苏美尔的en〔恩〕、lugal〔卢伽尔〕、ensi〔恩西〕；雅典的basileus〔巴西勒斯〕、polemarchos〔波勒玛库斯〕、archon〔雅康〕）。

其三，城邦宗教首领，依古代中国材料，是世袭的，因之作为城邦联盟首领时，即作为盟主之邦的盟主时，假如他一身而兼军事、政治和宗教之权，例如西周那样，那就是天下之王，天子；假如他只留下宗教之权，而政治、军事之权旁落于其他的邦君之手，那么他仍是王或天子，但另有诸侯霸主出来承担军事、政治之责，而象东周那样，那就是地方之方伯，是霸。王霸都属城邦的范畴。

其四，如上所述，城邦在其发展中有改革家和独裁者，他们取得此种权力地位的方式，可以归结为两个途径，一是由暴力取得的僭主式的途径，即乌鲁卡基那、伊尹、共伯和的途径；一是调停人式的由邦君、执政者授予权力或会议表示同意的途径，即梭伦、管仲、子产的途径。孔子也曾是改革家和独裁者。

上述问题均详见于城邦史综论的4章（第一至第四章）。

本书分为城邦史综论和城邦史各论两篇，共15章。根据百家争鸣的原则，可以在本书内部持不同见解，不同观点。这有的是由于研究者所根据的科研成果不同，例如〔各论〕第8章关于阿卡得作为西亚最早的帝国，而与综论中的有关观点（以亚述帝国作为西亚最早的帝国）有所不同，等等；有的则由于各章执笔人不一，对于某些问题的看法不能完全趋于一致，包括少数译名互有不同主张，而有出入。对于这些，我们认为应一律保留原样，而这丝毫无损于

我们同志间的科学研究的合作精神(基此精神,第14章有某些比较大的分歧意见,我们仍依作者原意,保留下来)。

城邦史各论共分为4个部分:

A. 城邦以前史的简单回溯,包括:第5章,《我们都是现代人的子孙》,指出世界各地虽有人种之殊,然皆属现代人或智人系统,无优劣高低之别;第6章,论述由原始到文明之过渡,即农业革命问题。这部分的两章分别以旧石器高级阶段与新石器时代追叙城邦以前史。

以下各部分分述各地的代表性城邦。

B. 古代埃及、西亚和南亚的城邦,包括:第7章叙述埃及的最早城市国家希拉康坡里,论述考古发现的概况和以此城邦为中心的最早的古埃及王国;第8章以尼普尔城邦为代表,提出城邦联盟问题;第9章论述南亚公元前1000年代早期的城邦摩竭陀君主国。

C. 古代欧洲的城邦,分论(第10章)阿尔哥斯城邦史的发展过程和社会制度特点,和(第11章)公元前6至4世纪雅典城邦的民主政治,其中指出城邦为公民的集体组织;以及(第12章)罗马国家起源问题。

D. 最后一部分为古代中国的城邦,包括3章:第13章论楚邦史,第14章论周邦史,第15章则从甲骨文中寻觅出存在于殷王朝时日的夏民族的邦,土方。末尾附有一篇第15章《甲骨文土方为夏民族考》的读后论。

本书属于国家哲学和社会科学“六五”科研计划的项目之一,是由日知主持集体编写的。我们学力有限,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对于协助本书编辑工作和对有关内容提过重要意见的同志,包括新近回国的杨炽博士,我们表示谢意!

人民出版社编辑同志对本书提过不少宝贵意见,我们衷心感谢!

目 录

前言	(1)
----------	-------

上篇 城邦史综论

第一章 城邦与城邦联盟	日 知 (3)
第一节 城邦史之发现	(4)
第二节 城邦之起源	(12)
第三节 城邦联盟	(19)
第二章 古代城邦的政治制度	日 知 (25)
第一节 公民,邦人或国人(众)	(27)
1. 称人以立	(32)
2. 称人以弑	(33)
3. 称人以执	(35)
第二节 长老会议或诸大夫	(36)
第三节 卿、君、王,城邦的三首领	(43)
第四节 王与霸,城邦联盟的盟主之邦	(48)
第五节 论城邦联盟不是统一帝国	(51)
第三章 古代城邦政治形式发展的四个阶段	日 知 (61)
第一节 神话传说时代与原始民主制城邦	(62)
第二节 史诗时代与原始君主制城邦	(66)
第三节 春秋时代与公卿执政制城邦	(73)
第四节 战国时代,向帝国时代过渡,城邦制走向解体	(80)

第四章	古代城邦的历史人物(改革家与独裁者)	
	日知、晓颖 (84)
第一节	Tyrannos[僭主]式的改革家与独裁者——	
	乌鲁卡基那改革	(86)
第二节	Diallakter[调停人]式的改革家与独裁者——梭	
	论改革	(90)
第三节	古代城邦改革家的历史任务(管仲、子产与商鞅)	(92)

下篇 城邦史各论

A. 城邦以前史的简单回溯	(107)
---------------------	-------

第五章 我们都是现代人的子孙(论现代人的由来)

.....	吴汝康、林圣龙 (107)
一、人类的起源	(107)
二、人种分化	(114)
1. 人种的含义和分类	(115)
2. 四大人种的特征和分布	(116)
3. 人种起源问题	(116)
(1) 人种起源的因素	(116)
(3) 人种起源的理论	(118)
三、白种人、黑种人和黄种人的起源	(119)
1. 白种人的起源	(119)
2. 黑种人的起源	(121)
3. 中国的晚期智人化石与黄种人的起源	(123)
四、澳洲人和美洲人的起源	(126)
五、旧石器文化的最高阶段及其传留后代的遗产	(133)

第六章 原始时代向文明时代的过渡(论农业起源和

文明起源).....	日知、亭云 (140)
一、新石器时代农业革命	(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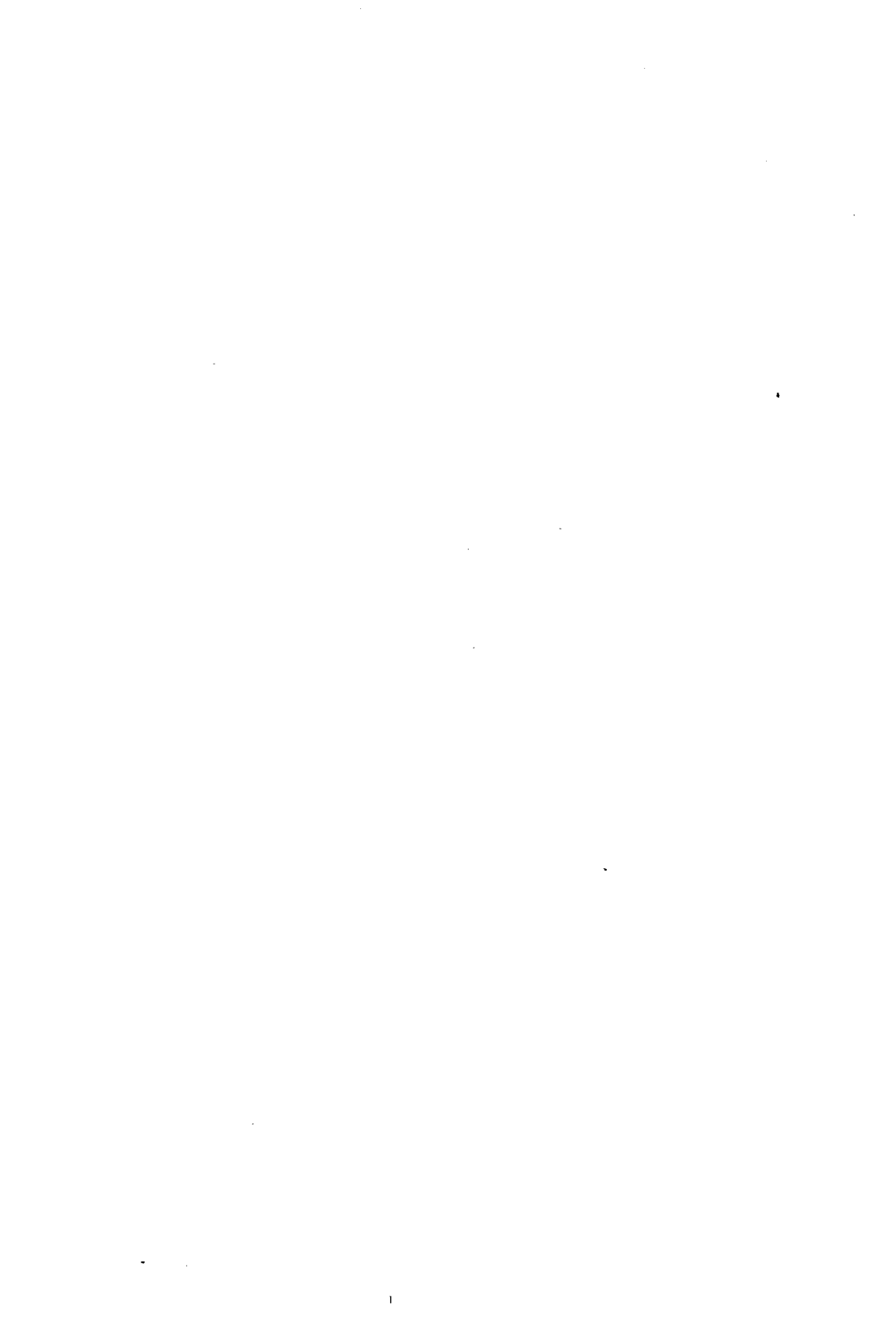
二、农业革命与文明起源	(145)
B. 古代埃及、西亚、南亚的城邦	(147)
第七章 希拉康坡里王国探究	刘文鹏 (147)
一、希拉康坡里王朝及其霸权	(151)
1. 蝎王权标头与蝎子王的远征胜利	(151)
2. 那尔迈王的军事扩张及其伟大成就	(154)
二、希拉康坡里王国的历史地位(由城市国家到统一王国)	(155)
第八章 一个苏美尔城邦联盟——尼普尔联盟	拱玉书 (162)
一、尼普尔联盟存在的证据	(165)
1. 《苏美尔王表》	(165)
2. 吐马尔铭文与其他	(170)
3. “基什之王”	(176)
二、尼普尔联盟存在的时间及产生的原因(兼论其性质)	(182)
1. 尼普尔联盟产生的时间	(182)
2. 尼普尔联盟产生的原因(兼论其性质)及其灭亡	(183)
三、关于尼普尔联盟的一些具体问题	(187)
1. 联盟盟主的神授之权与盟邦之君(王)的神授之权	(187)
2. 盟主的宗主地位	(188)
3. 盟主的特殊作用	(188)
4. 盟主的专权	(189)
四、联盟说的提出及其意义	(192)
第九章 列国时代的摩竭陀城邦	崔连仲 (196)
第一节 列国时代两种类型的城邦	(196)
第二节 摩竭陀王国	(198)
一、摩竭陀城邦初史	(198)
二、摩竭陀霸权的成长	(205)
三、摩竭陀城邦的社会经济结构	(211)
C. 古代欧洲的城邦	(217)

第十章 阿尔哥斯简史	郝际陶 (217)
一、荷马史诗中的阿尔哥斯	(218)
二、多利安人来到之前的阿尔哥斯	(218)
三、多利安人来到后的阿尔哥斯	(221)
四、斐冬及斐冬时代与阿尔哥斯王政的衰落	(225)
五、阿尔哥斯同斯巴达的斗争及阿尔哥斯政制的发展	(228)
第十一章 公元前 6—4 世纪雅典民主政治的若干 问题	廖学盛 (237)
(雅典民主的产生, 它的社会基础和历史特点)	
第十二章 关于罗马城市国家的产生问题	施治生 (261)
一、罗马国家权力的萌芽	(261)
二、塞尔维乌斯·图利乌斯改革标志着罗马国家的产生	(270)
D. 古代中国的城邦	刘家和 (282)
第十三章 楚邦的发生和发展	刘家和 (282)
一、关于楚邦起源的问题	(282)
1. 楚邦建立的时间问题	(282)
2. 关于楚邦族源问题和始封地望问题	(285)
二、楚邦的兴起	(286)
1. 楚与周王朝的关系	(287)
2. 楚与周边方国、部落的关系	(290)
3. 楚国君主与贵族的关系	(291)
三、争霸中原时期(自成王至灵王, 公元前 671—529 年)	(294)
1. 争霸中原	(295)
2. 社会结构问题	(298)
3. 县制的出现和王权的扩展	(303)
四、内外矛盾与危机的出现(自平王至惠王, 公元前 528—432 年)	(308)

1. 楚平王的两面政策及楚邦危机的出现	(308)
2. 吴师入郢和所谓“昭惠复兴”	(309)
第十四章 论周邦的建立及周王与多方的关系	陈连庆 (315)
一、周的建国及其代殷	(315)
二、周王与诸侯之间的关系	(326)
1. 关于巡狩与述职的关系	(330)
2. 经济上的相互关系	(331)
3. 政治上的相互关系	(332)
4. 国王在军事上有支配、命令之权	(335)
第十五章 甲骨文土方为夏民族考	胡厚宣 (340)
一、二里头文化与夏民族居地问题	(340)
二、商周王朝时的夏民族	(342)
三、土方为夏民族说的提出和争论	(342)
四、甲骨文中的土方	(345)
五、古文献中的土方	(351)
六、唐土的作邑与土方反叛入侵的减少	(352)
附：《甲骨文土方为夏民族考》读后记	日 知 (354)

上 篇

城 邦 史 综 论



第一章

城邦与城邦联盟

世界各地历史上最早出现的文明和国家是古典时代的文明和国家，这在埃及和西亚大约发生在公元前 3000 年前，在印度河流域大约在公元前 2800 年前，在欧洲和中国大约在公元前 2000 年前，在中南美大约在公元前 1000 年前。

古典时代文明和国家的发展史，就目前所知道的各地区的情况而言，基本上都包括城邦和帝国两大阶段。城邦是古典时代文明和国家的第一阶段。作为国家，城邦是最古的国家形式，最早的政治单位。因之，国家的起源问题，必须而且只能从城邦时代说起。

距今 104 年前，即 1884 年，恩格斯发表了他的名著《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其中提及当时所知道的欧洲的最早国家雅典和罗马，是两个典型的城邦。虽然恩格斯在《起源》里未曾直接说到“城邦”之名，但他在同年的一篇遗稿中已经使用了“Polis”这个词，中译“巴力斯”，就是城邦。

城邦即通常所说的城市国家，译自英文 city-state，而 city-state 是从古希腊文 Polis 译来的。Polis 这个词可以有多种解释，据理德尔和斯各脱的《希英字典》（牛津 1953 版，第 1434 页）：一是“城”，例如雅典卫城的城；二是地域意义的“城”或“国”（country，在古代中国，“国”字作“或”[城]，“邦谓之国，封疆之界谓之域”）；三是公民的共同体（community）；四是政治意义的邦或国（state）。

把 Polis 译成“邦”或“城”都可以，邦更适当，地域的意义和政